

公司简称：中技贸易 股票代码：600056 编号：临 2007-014 号

**中技贸易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 10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技贸易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9 月 6 日在北京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 10 次会议。公司共有董事 8 人，参加会议董事 7 名，倪爱玲独立董事因公务出差未能取得联系，因此不能参加会议，也未能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为有效决议。会议由倪爱玲董事长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形成决议如下：

鉴于公司主要利润皆来自医药健康领域，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将“中技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中国医药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

会议同意将公司名称变更更为：中国医药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医药保健品有限公司更名为通用美康医药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名称核准为准）。上述公司经营范围和经营资质暂不变更。

公司拟将证券简称由“中技贸易”更改为“中国医保”，证券代码不变。上述议案将提交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技贸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九月七日

公司简称：中技贸易 股票代码：600056 编号：临 2007-015 号

**中技贸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07 年 9 月 24 日（星期一）上午 10:00 在北京市崇文区光明中街 18 号美康大厦会议室召开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会议的情况如下：

一、会议议题：

1.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章程修正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二、出席人员：

1.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 凡是 2007 年 9 月 17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

3. 公司董事会聘请的见证律师。

三、登记方式：

1. 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持股凭证；受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件、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法定代表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但传真中需包括上述各项文件内容。

2. 登记时间：2007 年 9 月 18 日上午 8:30 至下午 4:30

3. 登记地点：北京市崇文区光明中街 18 号美康大厦 2322 房间

四、其他事项：

1. 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2. 联系人：张洪雁

3. 联系电话：010-67164267

4. 传真：010-67152359

特此公告。

中技贸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九月七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方出席中技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我方行使所有属于我方作为认股人的一切表决权，以投票方式同意/否决/弃权股东大会上的各项决议。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委托人签署或盖章）

（盖章）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件号码）

（代理人登记日期）

（代理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二〇〇七年九月 日）

注：

1. 持股数以贵方的名义登记并拟授权贵方的代理人代理之股份数。

2. 本授权委托书必须同贵方以书面形式亲笔签署。委托人为法人的还须加盖法人印章。

3. 股东代理人代表股东出席股东大会，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及本授权委托书。

我方同意，若没有明确指示，被委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同意或否决某项议案或弃权。

委托人姓名（盖章/签字）：受托人姓名（盖章/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登记证号：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二〇〇七年九月 日

注：

1. 持股数以贵方的名义登记并拟授权贵方的代理人代理之股份数。

2. 本授权委托书必须同贵方以书面形式亲笔签署。委托人为法人的还须加盖法人印章。

3. 股东代理人代表股东出席股东大会，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及本授权委托书。

我方同意，若没有明确指示，被委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同意或否决某项议案或弃权。

委托人姓名（盖章/签字）：受托人姓名（盖章/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登记证号：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二〇〇七年九月 日

注：

1. 持股数以贵方的名义登记并拟授权贵方的代理人代理之股份数。

2. 本授权委托书必须同贵方以书面形式亲笔签署。委托人为法人的还须加盖法人印章。

3. 股东代理人代表股东出席股东大会，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及本授权委托书。

我方同意，若没有明确指示，被委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同意或否决某项议案或弃权。

委托人姓名（盖章/签字）：受托人姓名（盖章/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登记证号：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二〇〇七年九月 日

注：

1. 持股数以贵方的名义登记并拟授权贵方的代理人代理之股份数。

2. 本授权委托书必须同贵方以书面形式亲笔签署。委托人为法人的还须加盖法人印章。

3. 股东代理人代表股东出席股东大会，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及本授权委托书。

我方同意，若没有明确指示，被委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同意或否决某项议案或弃权。

委托人姓名（盖章/签字）：受托人姓名（盖章/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登记证号：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二〇〇七年九月 日

注：

1. 持股数以贵方的名义登记并拟授权贵方的代理人代理之股份数。

2. 本授权委托书必须同贵方以书面形式亲笔签署。委托人为法人的还须加盖法人印章。

3. 股东代理人代表股东出席股东大会，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及本授权委托书。

我方同意，若没有明确指示，被委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同意或否决某项议案或弃权。

委托人姓名（盖章/签字）：受托人姓名（盖章/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登记证号：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二〇〇七年九月 日

注：

1. 持股数以贵方的名义登记并拟授权贵方的代理人代理之股份数。

2. 本授权委托书必须同贵方以书面形式亲笔签署。委托人为法人的还须加盖法人印章。

3. 股东代理人代表股东出席股东大会，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及本授权委托书。

我方同意，若没有明确指示，被委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同意或否决某项议案或弃权。

委托人姓名（盖章/签字）：受托人姓名（盖章/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登记证号：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二〇〇七年九月 日

注：

1. 持股数以贵方的名义登记并拟授权贵方的代理人代理之股份数。

2. 本授权委托书必须同贵方以书面形式亲笔签署。委托人为法人的还须加盖法人印章。

3. 股东代理人代表股东出席股东大会，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及本授权委托书。

我方同意，若没有明确指示，被委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同意或否决某项议案或弃权。

委托人姓名（盖章/签字）：受托人姓名（盖章/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登记证号：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二〇〇七年九月 日

注：

1. 持股数以贵方的名义登记并拟授权贵方的代理人代理之股份数。

2. 本授权委托书必须同贵方以书面形式亲笔签署。委托人为法人的还须加盖法人印章。

3. 股东代理人代表股东出席股东大会，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及本授权委托书。

我方同意，若没有明确指示，被委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同意或否决某项议案或弃权。

委托人姓名（盖章/签字）：受托人姓名（盖章/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登记证号：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二〇〇七年九月 日

注：

1. 持股数以贵方的名义登记并拟授权贵方的代理人代理之股份数。

2. 本授权委托书必须同贵方以书面形式亲笔签署。委托人为法人的还须加盖法人印章。

3. 股东代理人代表股东出席股东大会，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及本授权委托书。

我方同意，若没有明确指示，被委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同意或否决某项议案或弃权。

委托人姓名（盖章/签字）：受托人姓名（盖章/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登记证号：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二〇〇七年九月 日

注：

1. 持股数以贵方的名义登记并拟授权贵方的代理人代理之股份数。

2. 本授权委托书必须同贵方以书面形式亲笔签署。委托人为法人的还须加盖法人印章。

3. 股东代理人代表股东出席股东大会，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及本授权委托书。

我方同意，若没有明确指示，被委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同意或否决某项议案或弃权。

委托人姓名（盖章/签字）：受托人姓名（盖章/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登记证号：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二〇〇七年九月 日

注：

1. 持股数以贵方的名义登记并拟授权贵方的代理人代理之股份数。

2. 本授权委托书必须同贵方以书面形式亲笔签署。委托人为法人的还须加盖法人印章。

3. 股东代理人代表股东出席股东大会，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及本授权委托书。

我方同意，若没有明确指示，被委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同意或否决某项议案或弃权。

委托人姓名（盖章/签字）：受托人姓名（盖章/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登记证号：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二〇〇七年九月 日

注：